



射阳河

美好时光

董素印

“两个黄鹂鸣翠柳，一行白鹭上青天。”这首咏春景诗中的千古名篇，是唐代诗人杜甫在“安史之乱”结束后的第二年春天从梓州回到了杜甫草堂，感受到了春天的清新气息和归家的喜悦与生活的美好，于是笔下生情，将春天里一行白鹭冲向碧空万里的一片蓝天形成了不朽的诗句，描绘出一幅生机盎然的春意，不禁让人对美好春日充满了生机与希望。一幅诗意图景在这样鸟语花香的春日里生发、诗化，温柔美好，奇妙高绝。

白鹭属共有13种鸟类，其中有大白鹭、中白鹭、白鹭和雪鹭四种体羽皆是全白，世通称白鹭。苏北沿海地区的小白鹭身长约60厘米左右，尖尖的嘴，像一支箭，所以它飞行的速度很快，可以减少空气的阻力。它的尾巴颜色是黄色的，腿是黑色的，栖息于沼泽、稻田、湖泊或滩涂地，以各种鱼虾、青蛙、水蛭和蚊虫、蚂蚱及水生昆虫等动物为食，也食用少量谷物等植物，在沿海地区分布较为广泛。

“一行白鹭上青天”只是个习以为常的春景，可以说从古到今，乡村田野随处可见。但是，这幅春景图景在不同的场合、不同的人群、不同的心情观赏时，所呈现的情景感受应该迥然不同。

湖边这座城市的中心地带有一处商住楼开发工地上，从春天直到冬天，几乎每天出现“一行白鹭上青天”的情景，说实在的，这“一行白鹭”带给人们的恐怕只有同情和怜悯之情。

这处工地原本是一派四季常绿的茂盛树林，虽然地处城市中心地带，但靠近湖边，吸引了不少鸟类在此栖息过夜，甚至越冬，多年来，这里俨然成为鸟的乐园和天堂。这“一行白鹭”似乎就是这片树林的“主人”，它们大约有四五只之多，每天早上飞出去到不远处的湖里觅食，傍晚回归林中休息，从未间断，“一行白鹭上青天”成为这片林子附近市民每天都能观赏到的胜景，洁白的白鹭群进出林子时，就像一片随风飘动的白云，时而变幻成各种图案在天空飘舞，时而成像一片白雪飘落在树梢上，映衬着蓝天，成为这座城市的一道亮丽风景，给市民们增添了无穷的乐事。

然而，随着树林的迁移和各类现代化机械的进驻，这片林子的树木被“井字架”和升降塔取代，欢快的鸟鸣也被机器的轰鸣声和工人的嘈杂声所代替。虽然林子不复存在，但“一行白鹭上青天”的景象仍然密集呈现：这群从未离去的白鹭时而在尚未施工的空旷工地上盘旋，时而散落在空旷工地上觅食，又时而静立在这块空旷工地上四处张望，或三五成群漫无目的地到处闲逛……早晚时回来到地上的白鹭很多，白天好像要少一些，它们就像轮流值守一样，似乎与多年生活的这个熟悉场所难舍难分，寸步不离，生怕哪天一离开了便会失去这里的一切！其实，失去了这里的一切局面已经形成，因为，拔地而起的楼宇在一天天长高，不以它们的意志为转移。

“哪有岁月静好，只是有人负重前行”。这群在青天昼夜游荡的白鹭哪里知道它们已经痛失了家园，也不知道感叹自己的悲惨命运，更不知道看淡自己得失，仍然抱定自己的一丝奢望，每天徜徉在这片乐土上，用心灵感悟自然，用灵魂与风景对话，想在这片纷乱的建筑工地上求得安静，像往日一样嬉闹作乐，奔涌出“一行白鹭上青天”这般优美、清新的诗呈现给市民；其实，这一切都是徒劳，哪怕“一行白鹭”阵势再大，青天再蓝，虽然也是风景，但肯定不会给它们带来美好的生机与希望，最终只会落下背井离乡的结局。

好在附近还有宽阔干净、它们十分熟悉的湖泊，那里的水是清澈的，天是湛蓝的；那里食物丰盛、空气清新、芦苇茂密，也许这群精灵到此定居，慢慢便会适应，并感受到这里环境的优越，不再为往日的那片树林而纠结；在那片充满生机活力的新天地里，也许会向市民呈现出更加丰富的“一行白鹭上青天”美丽图景。

铭心一刻

在下雨。知道办公楼外在下雨的时候，天已完全黑下来，之前甚至没有发觉玻璃窗上有雨迹。

秋雨。有风的，不大，雨几乎是垂直落地。好几天不下雨了，几天前就已在隐隐地盼雨，有几分代那些木植谷蔬们在盼的意思，心下猜度，它们应该需要一场雨的滋润了。于人而言，晴秋犹如小阳春固是宜人，秋雨亦自有其值得品赏的佳处。于长晴之中适时夹入些雨，就像是在诗词之句点上必要的标点，那文读起来便也有了起伏顿挫的韵致。

下车，雨中埋头迅速奔至廊下，第一件事当然还是开屋门，为了猫。猫依然早就候在门里边了，小身子站得笔直，扒着门玻璃向外看，边看边一迭声“哇哦哇哦”地叫，圆溜溜亮晶晶的眼睛里全都是急切。门才开了个缝呢，它就毛茸茸的身子从门缝中钻出来。但是今天，雨令它迈向外边世界的脚步变得谨慎迟疑。它先是在廊下试探性地略走了几步，低头将雨湿的地面闻嗅侦察了一番后，若有所思似地掉转身回到了屋里。过了会儿，它像是终于静下心来，忽地一下子冲进雨中消失到潮湿与黑暗里。可不一会儿，它就缩头缩脑重又蹒跚进屋里来，边踱步边抖动身体抖落沾在毛上的雨。雨日许也让他明白，平素可活动的空间虽远不及外边的世界阔大精彩，终究还是一个可以避雨避雨足令自己身心安逸的所在。

往事悠悠

在我的心中，说普通话是一件很有意思，很有意义，也很令人陶醉的事。为啥？因为在与普通话相关的好多趣事中，能回望童年的梦想，感悟成长的艰辛，经历世事的变迁，记录社会的发展，这样的功效，却不是一般事物所能达到的。

上世纪70年代初，我出生在苏北射阳靠近海边的农村里。1977年上小学一年级时，正逢举国推广普通话的热潮兴起，虽然是农村的小学，但我们的学校也开始教授汉语拼音课了。语文老师是位30多岁的女同志，和善温柔，班里30多名同学似乎都不怕她，于是，跟着她在日复一日的“a、o、e”“i、u、ü”中，开始了我的普通话基础课学习。清晰地记得，很多同学在学汉语拼音时，时常会出现家乡方言，突然间换一种全新的说话发音和声调，大家都觉得很奇怪，也有一些不适应。再加上每个人的理解能力和悟性不一样，所以，在老师要求并不严苛的学习环境下，有的人学得有模有样有“喜感”，有的人则是句高句低不着调，最后的结果可想而知；说得标准的也没几个人。大家也都无所谓，反正平时也没人管，也没把这事当回事。而我，恰恰就是在这个对一切事物充满好奇的年纪，让普通话走进了自己的心里。

老宅的村子后面靠着海堤堆下有一座军营，里面的军人经常会跟驻地群众搞一些军民共建送温暖的活动，有时候还会在营房外面，组织放电影请老百姓一起观看。每次听到那些当兵唱着军歌，说着普通话的调调，还不到十岁的我，就愈发会特别羡慕和崇拜，心里也会涌起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亲近与愉悦。抑或，这也就是我长大后曾经拥有过军旅生涯的一个重要诱因吧！

上初中那会，各生产大队普遍都安上了广播，早中晚都能听到喇叭里播音员甜美的普通话，有时候听得入迷，还会拿个木板小凳，坐在广播下一直听到节目全部结束才作罢。那时候，偶尔也会有个别条件好点的家庭，买上了黑白电视机，看一看中文版的《聪明的一休》，听一听港台普通话的《霍元甲》，那应该算是和普通话最近距离的“亲密接触”了。

那个时候，实际生活中接触到的说普通话的人，真是少之又少，即使是某些生产大队里有操着并不标准普通话，从大城市“下放”而来的知青，你会发现，在一个阶段之后，他们也大多会自动学习当地的方言土语，慢慢地融进了当地人的生活和语言圈子。因此，在我幼时生活成长的环境中，几乎很难见到有谁在用普通话交

秋窗风雨夕

鲁声娜

雨窗前闲坐，书打开在桌上面前，耳朵却向着窗外的雨世界。清照有言：“枕上诗书闲处好，门前风景雨来佳。”岂止门前呢，雨时的窗边，也是别具意趣惹人爱恋的。此时的窗外一片黑漆漆，可又有什么关系呢，目不能及处，有时耳可抵达，心抑或亦可泊寄。所想抵达或泊寄的，当然不是黛玉的秋窗风雨夕。“秋花惨淡秋草黄，耿耿秋灯秋夜长，已觉秋窗秋不尽，那堪风雨助凄凉。”黛玉的窗，美则美矣，韵则韵矣，然而一味地萧瑟荒寒。“泪烛摇摇爇短檠，牵愁照恨动离情。”眼中景俱是心中境，萧瑟荒寒不过是因为，其内心满是不为理解或接纳的愁怨，个人对无从把握的自我命运的深切嗟悼。风雨飘摇在黛玉的秋窗外，更敲打在她美好而娇弱的生命里。雪芹以此一文学形象，洞开了自己生命里的一扇独具风景的窗，供世人永久品赏流连。

今夜秋窗外的雨，下得平常，细听来，却也颇有些起伏顿挫之致。雨时紧时缓，时密时疏。缓时疏时的雨，像是在将人的心弦轻而怯地调拨，有细细的乐音在自己的身边袅袅地飘摇。“不雨也潇潇”的芭蕉，在雨紧时密时，颇善牵惹人情思的雨打芭蕉之声，也被“啾啾”的雨倾全然淹没，这时候，整个世界，似都无可奈何抑或甘心情愿地为这强悍有力的雨主宰着了。雨声之中，心却是静的。雨的喧哗里其实私藏着静意，像是急流庇护着深稳恒流的

底，探向雨深深处的感官，可以触知，并融化进那幽广浩渺的静意里。累了，雨的节奏渐渐松弛下来，直至退避到远处的角落里，梦呓一般地轻窸窣。这时候，近处则响着几枝杂音的“啾啾”棉滴，以及高处枝梢上的凝雨在极奇大其词的铁皮棚上的“喀喀”拍击声。

想起小区围墙边那一排南北向整齐站立的杨树。早晨经过它们的时候，恰夜云散去，天空一片蔚蓝，蔚蓝天空下，杨树纵横交错间点缀着的红的黄的绿的叶，杨树脚下黑色车身上散落的斑斑落叶，将匆忙的脚步久久牵系。连续晴好，这些杨树，似将金秋的颜色都收贮到自己的身体里并满地这样溢了出来。光洁如鉴的车身，镜似的车窗，还将在枝与叶的影清晰勾画出来，将形与色清晰映出来，画面因步移而变换，流光溢彩，亦真亦幻，美得让人暗生惊叹。雨窗前这么想着时，漆黑的窗玻璃上似也现出那一幅幅动人画面。这场秋雨后，树枝许就变得萧疏清旷了吧。不过，那何尝不也是一种美呢。简净的美。带着寻美的心行走，时时处处都可以发现美，不同趣味的秋味的美。长久凝视雨窗，仿佛也能看见窗对面那丛依窗而立的小黄菊，今夜，雨细细抚摸了它们。菊枝顶着的一只只娇俏小花苞，这场秋雨之后，想是就要打开了吧。想想它们即将展露的清秀妩媚的容颜，心里一时似也变得明朗起来。

醉人的普通话

袁卫东

流沟通，假如大人们在一起工作或相处时，有人带头“随”了一句普通话，那么，受到同伴的“嘲笑”，一定是个大概率的事情。他们也许会带着善意的微笑“批评”你：“哎，请你不要‘洋枪拔八掉’的”。这时候，也许你会意识到，原来这普通话真不“普通”啊！

后来参军入伍，在部队这个大家庭里，战友们来自天南海北，不管你官大官小，也无论你的普通话标不标准，大家一切都得“入乡随俗”的说这门“语言的艺术”。若是遇上个别因“乡音不改”而导致交流不畅的，可能你就要遭受一点别人的“白眼”了。所以，慢慢地我就发现，用普通话交流起来，这一板一眼，字正腔圆的感觉，还是很有点让人陶醉和快乐的。也许你会说，这恐怕只是满足了自己的一点虚荣心吧，但在在我看来，这绝对不应该属于贬义的范畴，而是一种鞭策，一种鼓励。这时候的普通话，于我而言，它让我“战斗精神更饱满，工作热情更高涨”。你信不信？反正我是坚信的。

退役回乡后，满耳的依旧是家乡的方言土语，亲切但似乎又少了点什么。不说普通话的日子，好像有些单调，喜欢那种语境，却又不露出来，怕被别人笑话，怕身边的人说自己太“洋气”，让人反感，回头想想，那种语境中的生活，似乎有点失落。日子就这样一天一天地过去，随着女儿的上学，说普通话的那种快乐的感觉，好像一夜之间又失而复得了。去幼儿园接送孩子时，孩子们都用稚嫩的声音，说着“嗲嗲”的普通话，年轻的老师则是用相对更标准的普通话和家长们打着招呼，而我们也下意识地用普通话报以回应，那一刻，我忽然意识到，用普通话交流的日子，其实从来都没有走远。慢慢地发现，现实中我们这些沿海的小城，平常说普通话的人群开始增多，大家也不觉得说普通话是一件“难为情”的事了。

2002年的春天，我去了上海谋生，在这个人称“东方魔都”的国际大都市，作为一个外地人，为了便于交流沟通，说普通话便又成了常态。在这个人潮涌动、摩肩接踵的国际大都市里，普通话似乎成为标配，你不说都不行。从此，我又开始自然地操起了那略带苏北口音的普通话，与来自天南海北的人交流沟通、协作共事，也因为职业的关系，经常天南海北地出差，去领略那些带着各地区独特韵味的“地方普通话”。每到一地方，我总会暗自庆幸，学会了这门可以自由“穿越”神州大地的“国语”，实在是大开心、大有必要了。在后来的20多年里，这种常态化使用普通话，能够顺畅交流的工作生活，就一直伴随在

我的身边。

岁月催人老。慢慢地，孩子长大了，从读大学到参加工作，这些年里，每次见面，即使是在自己家里，她也基本用普通话与我们聊天交流，哪怕我和她母亲都用家乡话，她也是一如既往”。一开始，我倒是有点“反感”，怕她“忘本”不说家乡话了，然而转念一想，我自己年轻时不也是这样的一种状态吗？怎么现在反过来了？对她的做法就无法接受呢？回头再看，其实，这又何尝不是一种传承，一种进步呢？冷静下来，我为自己思维的“退化”感到了些许汗颜。

在外漂泊了21年之后，我于今年回到了故乡，正式在自己出生地的小镇上定居。与十多年前不同的是，现在走在小镇和县城的街区，总会听到普通话的声音不时飘进我的耳际，这样的变化让我在惊喜之余，又感到了深深地陶醉；原来，我们常说的与时俱进，不正是表现在经济发展方面，而是融入的范围越来越宽泛了。如今，我的工作单位、单位领导开会，也经常会用普通话交流。而那些土生土长的本地年轻人，他们运用普通话交流的频率，更是大大地超出了我的想象。在那种我们本地人戏称的“射普洋夹土”中，能明显感受到，普通话在生活与工作中的应用，还是有它特殊的“共通、共融、共鸣”的效果的。细细品味，所有的这些变化，就是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、文化经济全面发展，所带来的全民自信的表现吧。想到这里，我又一次深深地沉醉在普通话的语境之中。

也许有人会说，现在说普通话的人满大街都是，有啥稀奇的？是的，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，这看上去并不是一件值得炫耀的事，但如果我告诉你，当下在我们15亿人的泱泱大国，还有30%的人口不会说普通话，你一定会觉得我这是在危言耸听，但事实却真是如此。据有关部门统计，在我国，目前至少有4亿人不会说，甚至听不懂普通话。其实，对于普通话的产生与历史变迁，我不去赘述，单说从1935年民国时期开始推广普及普通话至今，岁月虽然漫漫流过了近90年的光阴，期间也是经历了许多波折，但政府对于推进普及普通话教育工作的脚步，从来也没有停滞过。在保护好地方语言特色的同时，让更多的人懂懂和学会普通话，依然是一件需要长期努力，也是一件极有价值的事情。

也许，当我们的神州大地上，所有的人都能够熟练掌握自己的方言，并同样听懂、使用普通话时，也正是我们这个华夏古国完全实现国家富强、国泰民安的最好之日！

铭心一刻
美好时光
往事悠悠

一行白鹭上青天

